

凌源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凌信办〔2020〕43号

关于转发《关于对电子商务 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 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行动计划》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相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规范网络交易行为，提升网上交易主体信用真实度，维护信用秩序，净化市场环境，现将《关于对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行动计划》（发改财金〔2016〕2370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关于对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行动计划》

凌源市信用办

2020年6月24日

凌源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24日印发

共印4份